

# 臺北市南湖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英語文學藝競賽活動實施計畫 114/03

壹、依據：中華民國歷年臺北市語文競賽實施計畫。

貳、目的：為了提昇學童學習興趣，增進教學效果及提昇語文能力，並遴選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多語文競賽之優秀人才。

參、辦理單位：南湖國小教務處

肆、競賽時間：114 年 4 月 29 日~5 月 9 日

伍、競賽項目與參加對象：如下表。

項 目	對 象	各班參 加人數	競賽 時限	備 註
英語 學藝 競賽	英語說故事	三年級	1~2 人	3~4 分
	英語演說第一組	四、五年級	1~2 人	3~4 分
	英語演說第二組	四、五年級	需通過資格審查，自由報名 每班最多 2 人	3~4 分
	英語讀者劇場	五年級	3~5 人	1~2 分

附註：1. 具下列情形之一者，英語學藝競賽演說請報名第二組：

- (1)國小教育階段曾在國外英語地區或國內外僑學校雙語部就讀英語累計達一年以上者
- (2)外國來華留學生。

2. 英語讀者劇場，每班 1~5 人為限。

陸、報名及競賽時間：參見附件一、二。

柒、各項競賽內容及規定：

(一) 英語學藝競賽：說故事、演說、讀者劇場：

- (1)自行選定題目，可適時著戲服及搭配道具、樂器等。
- (2)讀者劇場不需準備任何形式之佈景、道具或配樂，且無須編排中角色之動作(非評分項目)，服裝亦不列入評分，角色台詞競賽將由英語老師提供。

捌、評分標準：

(一) 英語學藝競賽：

1. 說故事：

- (1)聲音（英語發音及咬字、音量）40%
- (2)肢體動作（肢體動作、表情）30%
- (3)儀態及氣勢（服裝、態度、上台禮儀）30%
- (4)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

2. 演說：

- (1)語音（聲、韻、調、語詞）：占 45%。
- (2)內容（思想、結構、詞彙）：占 45%。
- (3)儀態（儀容、態度、表情）：占 10%。
- (4)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總平均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者以半分鐘計。

3. 讀者劇場：

- (1)發音、語調及流暢性：占 55% 。
- (2)表情、音量：占 15%
- (3)動作：占 15% 。
- (4)台風：占 15%
- (5)下台及觀賞秩序：占 5%

玖、獎勵：全部比賽結束後，各類比賽依年級，擇優錄取優異學生若干名，於兒童朝會公開頒獎。  
五年級各項比賽優異者獲前 2 名者，可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多語文學藝競賽(以第一名者優先)。依臺北市多語文學藝競賽實施計劃，參賽者僅能就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文學藝競賽、英語學藝競賽各項目擇一參加。若第一名如因故無法參加，則由教務處召集相關評審與導師共同協議遞補之。

#### 拾、其他注意事項：

##### 一、英語學藝競賽：

- 1. 每位競賽員上台時應先表明號次。三年級說故事比賽，參賽者需事前流暢背誦故事內容，比賽時只需準備簡易道具，勿以道具華麗取勝。
- 2. 聞呼號後，應即登台，呼號 3 次或超過 1 分鐘不上台者，即以棄權論。
- 3. 說故事、演說參賽人員上台比賽，當比賽至第 3 分鐘結束時，將聞鈴聲一響，至第 4 分鐘結束時，將聞鈴聲二響，應即下台。

讀者劇場參賽人員上台比賽，時間約為 1 至 2 分鐘，朗誦台詞若中斷超 10 秒，評審老師提醒後，應即下台。

##### 二、評審委員由教務處聘任之，評審委員對評分情形應嚴守秘密，不得對外發言。

##### 三、所有演說以及英語讀者劇場之比賽出場序，由教務處另行通知各班代表抽籤，未到場者由教務處代抽。

##### 四、各項比賽報名表已送出者不得更改，若因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不能參賽時，需於比賽前一週通知教務處【選手更換】，否則，該班該項目以棄權論。

##### 五、凡是報名參加比賽的同學，除因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外（需出具家長書面證明），不得棄權

##### 六、承辦處室應準備事項：

- 1、應妥善布置各項競賽場地（需空出選手準備席），寫明競賽項目名稱。
- 2、指定專人負責報到事宜、專人負責競賽時間起止信號之告示工作。
- 3、準備碼表（計時用）、計算機（統計成績用）及其他必備工具。
- 4、準備籤條供抽取出賽號次之用。
- 5、拍攝各項活動照片及蒐集各項資料。視競賽項目需要，準備攝影等相關器材。
- 6、詢問其他處室是否有需要配合的宣導議題或項目，可一併列入題目中。
- 7、比賽結束後上網公告最新的競賽成績，學生獎狀印製，核予南湖酷幣。